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0-37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兴铸管	股票代码	0007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包晓颖	王新伟	
办公地址	河北省武安市上洛阳村北(2672厂区)	河北省武安市上洛阳村北(2672厂区)	
电话	010-65168722	010-65168778,010-65168735	
电子信箱	xxzg0778@163.com	xxzg0778@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808,703,556.21	21,257,563,661.63	-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0,365,519.17	818,859,406.20	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9,911,115.76	731,730,047.58	1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6,052,839.61	1,145,246,098.94	5.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81	0.2052	6.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81	0.2052	6.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3.90%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904,618,921.13	49,564,033,693.87	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955,666,691.37	21,173,989,081.63	3.6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7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96%	1,594,808,303	69,514,56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6%	66,152,90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00%	40,000,002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0.78%	31,067,961			
林鸿斌	境内自然人	0.77%	30,640,000			
林泽华	境内自然人	0.70%	28,054,450			
林玮辉	境内自然人	0.68%	27,150,31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25,966,719			
黄娃娜	境内自然人	0.50%	20,108,268			
林贤专	境内自然人	0.50%	19,900,8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有法人股股东新兴际华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以下股东均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林鸿斌持有30,360,000股,林泽华持有27,924,450股,林玮辉持有27,150,319股,林贤专持有19,870,841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11新兴02	112027	2011年03月18日	2021年03月18日	100,000	5.39%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新兴01	112408	2016年06月30日	2021年06月30日	95,891.19	4.75%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新兴01	112934	2019年07月17日	2024年07月17日	100,000	3.98%
2019年第一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新兴绿色债01	111076	2019年01月21日	2024年01月22日	100,000	4.25%
2019年第二期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新兴绿色债02	111078	2019年03月26日	2024年03月27日	100,000	4.25%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55.34%	54.90%	0.4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06	6.65	-8.87%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面对上半年突如其来的困难和挑战,铸管股份及各单位坚定信心,保持定力,主动作为,协同奋进。一手抓疫情防控,千方百计破解防疫物资和后勤保障难题,科学精准防控,确保了铸管股份范围内零疑似和零确诊;一手抓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克服产品库存攀升、物流运输不畅、人员到岗不足等诸多困难,深化全面联动,调整经营策略,抢抓市场机遇,将疫情影响降到了最低,同时一体两翼、双百试点等各项改革发展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持续推动着公司高质量发展。

(1)调度及时,措施到位,积极应对疫情挑战

及早行动周密部署,一企一策精准防控。股份公司于元月26日即组织一系列会议,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成立了防控领导小组。各单位迅速行动,结合各自所面临的疫情形势,制定了严密的防控措施,特别是处于疫情重灾区的生产单位,面对封城带来的全方位巨大压力,坚持“不把困难当借口,只为复产想办法”,舍小家顾大家。以实际行动,鼎力支援国家和地方政府抗疫工作。销售总公司与生产单位紧密配合,突破物流运输难题,抢时间、赶进度,驰援武汉火神山、雷神山医院等10余个应急工程项目建设的管材保供任务,最早年初一,最快4小时送达现场,彰显了央企责任与担当,6家单位入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

(2)广泛联动,及时研判,抢抓机遇严控风险

严控库存风险,调整经营策略。建立库存日报制度,坚持原燃料快进快出,钢铁产品快速去库存,降低库存跌价风险;兼顾社会库存、开工区域及上下游行业变化,迅速调整产品结构与销售区域,提高优钢比例和低风险区域比例;特别是准确研判疫情之后铸管行情,顶住高库存压力,全力组织铸管生产,抓住了二季度市场机遇。响应市场节拍,把准提产、降本、增效最佳契合点。努力提高小规格钢材比例和自提比例,钢材处克服物流困难,迅速调整销售区域,充分发挥了既有产能经济效益。完善指标分级分类管控,深化降本节支,成本加工费同比取得较大进步,有效对冲了输入成本的快速上涨。

(3)坚持创新驱动,聚焦重点项目,科技研发凝聚发展新动能

充分发挥科技研发三位一体的体系优势和市场化运行机制优势,管好、用好科技研发费用,获得授权专利98项,其中发明专利22项。重点基础研究深入推进,继续推进水泥砂浆内衬和输送介质相互作用研究,静态浸泡试验已取得初步结论,为拓展直饮水市场增加了技术储备;污水管内衬耐腐蚀性研究完成了系列试验。热力管、短顶管3米管及优特钢重点产品开发取得突破,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装备升级取得阶段性成果,加快提升劳效。

(4)正视差距,主动求变,着力补齐发展短板

着力于新材料格板、PSP管和不锈钢管产品提升,对制约这三个产品发展的短板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要求以强化市场开拓,提高市场适应性为抓手,加快销售变革、生产变革、人员变革、考核变革,邯郸新材料重整了销售队伍,优化了生产流程,完善了对标体系,经营质量得到明显改善。成立模拟法人运行的新兴特钢公司,通过管理架构和运行模式的变革,加速内部优钢生产单位之间采购协同、生产协同、市场协同,相互取长补短,形成合力。提升顶管生产效率,建立常态化协调督导机制,迅速推进工艺优化和设备改造,实现顶管生产效率和质量跨越式提升,抢抓了市场机遇。

(5)精益基础管理,夯实发展根基

环保方面坚持管治并重,体现“环保就是生产力”。坚持不懈做好环保政策的跟踪宣贯。上半年跟踪解读20余项政策、标准,专题督办“铸造排污许可规范”、“固定污染源限期整改”政策落实,确保方向不偏离。管治并重,巩固环保治理成果。注重已有设备运维管控和环保精益化管理。按照“一企一目标一策略”,全力加快环保整治。以高质量迎检为契机,加快环保治理上台阶。多数单位已完成第三方专业机构环保模拟督查,使各单位现存环保问题得到全面梳理。

安全方面巩固既有成果,提升本质安全。针对疫情防控新增安全风险和存量安全风险交织、叠加、累积的严峻形势,全面开展“三个一”,形成“区域定格、网格定人、人员定责”的网格化管理,筑牢了防疫和复工安全防线。推进安全智能化项目建设,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2020年计划136项,上半年完成了66项,占比48.5%。推进现场“双五”布局。

质量方面注重提质降本,强化闭环管控。通过质量指标的对标评价、攻关考核,促进提质降本。梳理生产、存储、发运、安装全程质量管理薄弱环节,加大管控力度,坚持以用户满意为中心的全过程质量跟踪管理。

(6)积极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

目标倒逼,逐项分解落实,定期跟踪调度。两金压降、降杠杆减负债、工资总额管控、民企清欠、三供一业移交、处僵治困、退休人员统一社会化管理等工作持续推进,总体完成较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有序推进,已形成发展重点思路和实施计划,目前正在组织课题专家研讨会。

(7)一体两翼战略取得新进展,改革发展实现新突破

两个平台建设有了新进展, 前向铸造行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平台—“中铸产业网”正式上线运营,引发了行业内外的广泛关注,人民网、中证网、光明日报、经济日报、新浪财经等70余家媒体相继报道,招商入驻工作全面启动,着力构筑产业链上下游共享共赢的生态系统,积极推动铸造产业链优化升级;后向聚联智汇涉水范围经济平台进一步优化架构和业务模式,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度增长。铸造产业园建设加快步伐,嘉禾园区自建项目完成前期各项准备工作,进入项目全面施工阶段,并积极启动下一个铸造园建设规划。“双百试点”股权激励计划按期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和授予,聚联水务公司混合所有制激励改革方案正在有序推进。学台塑,推进管理信息化,加速流程再造,制定了推进方案,确定人力资源、财务和采购促进三个试点单元,持续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8)持续完善立体风险防范体系,不断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加强法律建设,召开了2020年法制工作会议,贯彻落实集团公司法治工作会议精神,统筹安排股份公司2020年法治铸管建设。运用法律武器维护公司利益。落实三项整改,深化内审内控体系建设。建立以源头治理和过程控制为核心的内控体系,完善立体风险防控体系,财务、审计、纪检多部门协同联动,党内监督体系和企业内控机制、法治建设统筹推进、立体防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②变更日期

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

③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④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按新收入准则要求编制会计报表,不追溯调整2019年度可比数,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3,762,342,899.54	
合同负债		3,762,342,899.5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2,215,758,107.38	
合同负债		2,215,758,107.38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0-34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表决(传真)的方式进行。全体9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加会议董事人数及会议举行方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0-35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第八届监事会第18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三名监事全部做出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0-36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按新收入准则要求编制会计报表,不追溯调整2019年度可比数,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3,762,342,899.54	
合同负债		3,762,342,899.54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2,215,758,107.38	
合同负债		2,215,758,107.38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3、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固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倪永华	骆向峰	
办公地址	浙江省富阳市富春街道公园西路1181号	浙江省富阳市富春街道公园西路1181号	
电话	0571-63133920	0571-63133920	
电子信箱	yonghuani@jgwheel.com	xiangfeng.luo@jgwhee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73,854,189.33	1,084,102,591.82	2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732,317.66	50,967,391.90	-17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983,873.47	40,477,009.78	-20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296,470.10	-129,798,184.66	76.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1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1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1.29%	-2.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85,970,991.09	6,706,828,647.36	-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88,690,387.46	3,997,114,993.14	-2.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7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金国	境内自然人	12.51%	126,562,500	94,921,875	质押	126,560,000
孙锋峰	境内自然人	11.25%	113,812,564	85,359,423	质押	113,812,564
孙利群	境内自然人	5.00%	50,625,000	0	质押	50,625,000
孙曙虹	境外自然人	5.00%	50,625,000	0	质押	50,625,000
上海财通资产-海通证券-财通资产-金固股份高管定增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69%	27,223,230	0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安鹏汽车后市场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69%	27,223,230	0		
杭州富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	20,220,000	0		
金元顺安基金-宁波银行-杭州敬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0%	19,248,275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88%	19,007,404	0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方嘉盛-兴瑞1号专项私募基金	其他	1.88%	19,002,77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金国、孙利群、孙锋峰是公司控股股东(孙金国、孙利群为两夫妻,孙锋峰为两人之子),孙曙虹为孙金国、孙利群之女。上海财通资产-海通证券-财通资产-金固股份高管定增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孙锋峰,倪永华、金佳彦、孙群慧、孙华群共同出资成立。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不属于畜禽水产养殖业、房地产业、种业和粮业、工程机械业、装修装饰业、土木工程建筑业、零售相关业、快递服务业、民用爆破相关业、珠宝相关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非金属建材相关业等特殊行业。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的新收入相关准则,其他未修改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增加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杭州智恒慧宏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0.06	0.00	100.00%
杭州智翔裕慧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0.04	0.00	100.00%
杭州智宏恒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0.06	0.00	100.00%
杭州金毅宏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0.04	0.00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州汽车超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0.01	0.00	0.00
浙江行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020.03	661,125.08	10,299.34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20-036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浙江省富阳市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锋峰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全部回购股份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

2020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2,056,018股,约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1.19%,最高成交价为8.3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7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7,218,847.70元(含交易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2,056,018股股份全部予以注销,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2019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全部回购股份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期权、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0]第4568号《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19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309.71万元,未达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中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及股票期权第三次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其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919,800股,以及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19,800股,以及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8,893,800份。

公司董事长冯木华、金佳彦、俞丰属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本议案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期权、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特维轮智车慧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特维轮智车慧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对部分条款做出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章程修订对照表》,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五项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20-037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浙江省富阳市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本银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全部回购股份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2,056,018股,约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1.19%,最高成交价为8.3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7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7,218,847.70元(含交易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2,056,018股股份全部予以注销,本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提交的注销期权、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1、公司本次注销期权、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回购股份注销后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注销2019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全部回购股份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20-039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19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全部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全部回购